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花樣年

FANTASIA

Fantasia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77)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本通告乃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召開本公司謹訂於2013年5月10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而刊發之日期為2013年3月26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補充通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考慮的決議案詳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補充通告所界定之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3月26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除下文所載修改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資料仍屬有效及具效力。

由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4月10日之補充通函所載事宜，謹此發出謹訂於2013年5月10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補充通告，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之本公司下列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

作為普通事項

4A. 重選退任董事周錦泉先生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潘軍

香港，2013年4月10日

附註：

1. 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4月10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有關填妥及提交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之特別安排，請參閱補充通函之附錄。
2.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其他普通決議案、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資格、代表及其他相關事宜之詳情，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潘軍先生、曾寶寶小姐、林錦堂先生及周錦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敏先生、廖長江先生(太平紳士)、黃明先生及許權先生。